**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除尘环保设备生产线**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0月13日，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其年产5000吨除尘环保设备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邀请三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对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进行自行验收。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监测单位关于监测情况的汇报，并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2.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1300万元，租用浙江众磊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位于诸暨市暨阳街道江龙工业开发区厂房，并通过购买等离子火焰切割机、喷漆废气处理机等先进设备，实施年产 年产5000吨除尘环保设备生产线项目，项目目前已达产，可实现销售收入4000万元。

企业现有50人，昼间8小时生产，年工作日为300天。企业设有食堂，不设住宿。

1.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由于建厂后未及时办理环保申报手续，诸暨环保局对企业进行了行政处罚；为此，2018年8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除尘环保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2018年8月27日，诸暨市环保局出具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诸环建备[2018]387号）。

受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于2019年8月16日-17日进行了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期间公司，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98.5%，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1. 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64.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4.92％。

㈣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企业整体进行验收。

1. **工程变动情况**

⑴生产工艺、设备等

本项目实施后其生产地点、产品、生产工艺、设备、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均无变化。

⑵环保治理措施

洗涤塔除漆雾废水环评要求通过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标后排放市政管网；实际为：喷漆废水经AB絮凝剂处理沉淀后循环使用。可见变动后对环境更友好；环评要求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净化后排放，目前企业焊烟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确保车间空气清新。

1.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2. 废水

企业实行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系统直接排入城市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项目营运后产生的污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年排放生活污水量约为760t，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诸暨市海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一级A标准后排入浦阳江。

㈡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喷漆及晾干废气、抛丸粉尘、焊接粉尘和食堂油烟。

1. 喷漆废气

项目喷漆废气经水喷淋+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后15m高空排放，设计风量为30000m3/h，项目设喷漆废气排气筒一个。

1. 抛丸粉尘

抛丸工序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设抛丸排气筒一个，高度未能达到15米的要求。

③焊烟烟尘

环评要求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净化后排放，目前企业焊烟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确保车间空气清新。

④食堂油烟

企业设一个小型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高空排放。

1.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加工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值75～90dB，建设单位通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等减振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管理，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㈣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⑴环保机构设置及管理制度

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分类处置等环保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⑵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通过雨水系统进入城市雨水管网；设有生活污水总排口一个，各类废气排放筒三个。

⑶卫生防护距离及应急措施调查

设置的100米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企业已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市环保生态分局备案（备案号330681-2019-051-M）。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㈠ 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生活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7.17～7.33，各污染物最大日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118mg/L、悬浮物40mg/L、氨氮0.30mg/L、石油类＜0.06mg/L；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浓度符合《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1. 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喷漆废气净化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乙苯、二甲苯时、丁醇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1.90mg/m3 、＜0.01mg/m3、＜0.01mg/m3、＜0.2mg/m3，非甲烷总烃和二甲苯排放速率分别为：4.82×10-2 kg/h、＜2.86×10-4 kg/h，非甲烷总烃和二甲苯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二级排放限值，乙苯和丁醇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TWA及STEL中的最低值；同时，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 2146-2018）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喷漆废气净化处理装置对VOCs总净化效率82.4%，达到《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浙环发 [2013]54号)中要求的总净化效率不得低于75%。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最大浓度分别为1.64mg/m3，0.317mg/m3，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乙苯、丁醇的最大浓度分别为＜0.01mg/m3，＜0.2mg/m3，符合环评要求。

㈢ 噪声

经监测，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分别为：63.0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1. 固废

根据调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边角料、废焊条焊渣、废砂、废包装物等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回收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废活性炭和废过滤棉目前尚未产生，废包装桶、漆渣收集后在危废仓库内暂存，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浙江兆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袋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置。 目前厂区南侧设有一个16平方米的漆渣暂存库、16平方米的固废暂存库及25平方米的废油漆桶暂存库，并做好“三防”措施，固废产生量与环评估算接近，其处置规范，基本符合污染控制要求。

㈤总量控制

经核算，目前企业实际外排环境：废水量760t/a，CODcr为0.038t/a，NH3-N为0.0002t/a， VOCs排放量为0.111t/a，均符合环评的建议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基本实施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判断，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1. **验收结论**

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除尘环保设备生产线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放总量符合环评要求，固废处置基本符合污染控制要求。落实整改后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1. **整改和后续要求**

㈠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的编制,及时在当地政府公示栏向社会公开项目竣工验收信息。

㈡ 加强喷漆废气的收集处理及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提高废气设施收集率和处理效率；焊接工序尽快安装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抛丸工序废气高度应达到15米要求。

㈢ 进一步做好生产废水（漆雾吸收废水）的收集处理，确保其循环使用，并做好其地面的防渗工作。

1. 严格按要求落实执行危废处理管理制度，完善固废处置管理台账。

㈤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并上墙，配置环保兼职人员；完善标识标牌、规范采样平台和采样孔的设置，按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其稳定达标排放。

 浙江昂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3日